

# 羅馬書 6-門徒的三把火

蔡維恩牧師

## 前言：養成「愛神愛人」的習慣

《與神同行的 8 個微習慣：從混亂焦慮到身心安頓，徹底美好生活的祕密》一書有提到如何養成四種「愛神的習慣」與四種「愛鄰舍的習慣」。

據研究顯示，要把新行為轉變成為習慣，至少需要兩至三星期。養成新習慣是個充滿挑戰的過程，但若一旦養成了新的通用準則習慣，它們就不會佔用「時間」和「心理空間」。它們在幕後運作，其目的是釋放你的時間，創造有意義的空間給人際關係、把精力導向做好工作，以及幫助你把注意力專注在神身上。這不是限制，而是釋放，因你受造本是為此。

### 關於四個「愛神」的習慣

你受造是為了「愛神」和「被神所愛」，只有在「神之愛」的光照下，才會認清自己究竟是誰、察覺到該如何去感受、發現該怎麼生活度日。

### 愛神習慣一》安息日好好休息（每週習慣）

每個星期守安息日的習慣，教導人們，是神維持世界的運作，而非我們。擁抱自身的有限是一種反世俗文化的行為，我們停下日常工作，讓自己休息一天。守安息日是一種福音實踐，因它提醒我們，這世界的運作不是取決我們能完成什麼，而是因為神已經為我們完成了什麼。

### 愛神習慣二》禁食（或禁某樣事物）二十四小時（每週習慣）

人不斷尋求，用食物和其他慰藉來填補空虛。透過吃喝來療癒空虛，卻忽視了「個人靈魂」和「鄰舍需要」。「禁食」是一種限制自己身體的生活方式，「定期禁食」顯明了我們究竟是誰。禁食提醒你我，這世界有多麼破碎，進而吸引我們的目光，去看耶穌在如何救贖萬事萬物。

### 愛神習慣三》早上、中午、睡前屈膝禱告（每日單獨會主習慣）

世界是由「話語」組成。即使是簡潔、重複性的話語都帶有力量。有規律、細心安排的禱告，是靈性養成的核心習慣之一，也是建立習慣棚架的開始。透過「禱告的話語」來架構一天，就是以愛來架構這一天。這也會促使你架構和思考你一天的生活。

### 愛神習慣四》滑手機或工作前先讀經（每日習慣）

拒絕查看手機，除非先讀一段聖經，此能以「我是誰、我現在變成誰？」這個更好的問題，來取代「我今天要做什麼？」身為基督徒，若離開了耶穌，將找不到穩定身份認同。而每天浸泡在聖經裡，來抵制電子郵件或工作上所引發的焦躁不安、新聞引發的憤怒、社群媒體引發的妒忌，這反而可幫助人每天以我們「真實的身份」（神的兒女）來塑造自己。這項習慣的目的，是促使你每天讀聖經，先被聖經「神的話語」來塑造。幾乎同等重要的是，這樣做，有助你在早上遠離手機，尤其是當剛醒來的第一時間。

其實基督徒的生活需要有「熱情」才能支持力量面對現實生活的考驗。而這熱情必須來自於聖靈的點燃。熱情：希臘原文是「忍耐、受苦」真正的熱情，絕對值得你我投入更多的時間和精力，只此一生，活出熱情！

#### 一、思考的焦點。

1. 我們的信仰是否有讓「聖靈充滿」熱情如火，以至於能夠有能力愛與祝福別人？
2. 門徒被是「聖火」被點燃，有「靈火」以及「炭火-愛火」成為得勝的門徒？

#### 參考經文：《羅馬書十二章 9-21 節》

12:9 愛人不可虛假。惡，要厭惡；善，要親近。

12:10 愛弟兄，要彼此親熱；恭敬人，要彼此推讓。  
12:11 殷勤，不可懶惰；要心裡火熱，常常服事主。  
12:12 在指望中要喜樂；在患難中要忍耐；禱告要恆切。  
12:13 聖徒缺乏，要幫補；客，要一味地款待。  
12:14 逼迫你們的，要給他們祝福；只要祝福，不可咒詛。  
12:15 與喜樂的人要同樂；與哀哭的人要同哭。  
12:16 要彼此同心；不要志氣高大，倒要俯就卑微的人（人：或譯事）。不要自以為聰明。  
12:17 不要以惡報惡；眾人以為美的事要留心去做。  
12:18 若是能行，總要盡力與眾人和睦。  
12:19 親愛的弟兄，不要自己伸冤，寧可讓步，聽憑主怒（或譯：讓人發怒）；因為經上記著：「主說：『伸冤在我，我必報應。』」  
12:20 所以，「你的仇敵若餓了，就給他吃，若渴了，就給他喝；因為你這樣行就是把炭火堆在他的頭上。」  
12:21 你不可為惡所勝，反要以善勝惡。」。

## 二、經文背景

羅馬書是保羅的一篇最有系統，最完整的「神學論文」。

保羅就在第十二章以“所以弟兄們，我以上帝的慈悲勸你們，將身體獻上，當作活祭，是聖潔的，是上帝所喜悅的；你們如此事奉，乃是理所當然的。”開始談基督徒有了新生命後，應有的生活表現，來回應上帝的救贖，因為這新生命是主耶穌用他的寶血買贖過來的，現在我們是屬於他的（羅十四：8“我們若活著，是為主而活；若死了，是為主而死。所以我們或活或死，總是主的人。）在律法之下，當我們相信耶穌基督成我們贖罪祭，滿足了天父對義的要求和對罪的審判，耶穌為我們完全承擔了，讓我們得到耶穌基督的義，能與天父和好，進入神國的子民的新身份。然後就要靠聖靈去與肉體爭戰，並勝過肉體，向義活，向罪死。這是聖靈的工作，也是神的恩典。這是使徒保羅的思想中心。「無論誰，一旦有了基督的生命就是新造的人；舊的已經過去，新的

已經來臨。」(哥林多後書五：17)「你們的心思意念要更新，要穿上『新我』；這新我是照著上帝的形象造的，表現在真理所產生的正義和聖潔上。」(以弗所書四：23-24)

本日經文羅馬書十二章 9-21 節這段經文，很難為它列出大綱，就像箴言書中零散的短句一樣。但保羅所著重的，始終是心意的更新和生命的改變(十二章 1-2 節)。其核心要點就是「愛」，而這也是基督徒生命中最重要的一部分(9 節)。要活出基督的生命，就要有基督那樣的愛。一個被改變的生命，就是堅定愛人、甘願捨己的生命。保羅還告訴我們，在這邪惡的世界裡，我們當如何與信徒相處(9-16 節)，以及如何和非信徒相處(17-21 節)。要知道一個人的心意是否真正更新，生命是否真正改變，就要看他是否能愛他人，特別是愛他的仇敵(21 節)。若不是「釘死老我，新我讓聖靈掌權」的過程，我們是無法愛仇敵，「以善勝惡」的。因這可能形成「變相律法主義」要求。一般人有血氣者是無法達到這個要求的。這就是羅馬書的架構「因信稱義得平安」加上「順服聖靈享主恩」，等於活在主的愛中，所以願意愛人。這是自然形成的，也是基督徒的「照妖鏡」，並不是律法的要求。這是我們現代基督徒必須重視的一個環結。(所謂結屬的果子就是如此)。

保羅在羅馬書十二章教導我們，真信仰必然帶出三種屬靈之火：

👉 聖火(聖潔的心)

👉 靈火(順服的靈)

👉 愛火(捨己的愛)

### 三、啟示：

#### (一)「聖火」—活祭壇上全燒盡，分別為聖的生命

「所以弟兄們，我以神的慈悲勸你們，將身體獻上，當作活祭，是聖潔的，是神所喜悅的；你們如此事奉乃是理所當然的。」(羅十二：1) 我們一向神獻上自己，就有神的火來燒我們，使我們成為馨香的祭物這火是聖火，不是凡火。這火要從身體燒起，燒到我們的心裡、靈裡。活祭就是要「釘死老我」，首先要交

出你的主權。讓我們可以完全地擺上成為燔祭。當我們這樣與神互動，你裡面是很平安的，心裡可以完全安息。這是聖的，我們完全委身給神，這是聖潔的關係，毫無懼怕、擔憂，是神所喜悅的。

「釘死老我後，新我就降生」，就清楚我們是基督肢體一部分。在教會的服事中學習成長。「不要看自己過於所當看的，要照著神所分給各人信心的大小，看得合乎中道。」(羅十二:3b) 看得合乎中道，就是看得不大也不小，不好也不差。意思是不要自我中心，不驕傲也不自卑。當你以神為中心時，看得合乎中道，就是以永恆的量度來量度自己，接納自己並繼續往前走。

「愛人不可虛假。惡，要厭惡；善，要親近。愛弟兄，要彼此親熱；恭敬人，要彼此推讓。」(羅十二 9-10) 因為被主聖火燃燒，我們才有真正「愛人」(愛加倍)的能力。這個能量是律法主義者(或理性道德者)無法達到的境界。這是門徒生命的第一把火——聖火。

當人因信稱義後，聖靈開始在我們裡面煉淨、潔淨、更新。這火讓我們厭惡罪，不再妥協於世俗的價值。當聖火燃起，我們的眼光就被改變——不再跟隨世界，而是追求真實與聖潔。這聖火使我們活得正直、有見證。

## (二)「靈火」—順服聖靈的力量

「殷勤，不可懶惰；要心裡火熱，常常服事主。在指望中要喜樂；在患難中要忍耐；禱告要恆切。聖徒缺乏，要幫補；客，要一味地款待。逼迫你們的，要給他們祝福；只要祝福，不可咒詛。與喜樂的人要同樂；與哀哭的人要同哭。」(羅十二 11-15)

第二把火，是聖靈的火——靈火。

這火不是靠外在動力，而是從內心被聖靈感動、催逼、推動的熱情。

許多人信主後，生命冷淡，因為失去了「靈火」——順服聖靈的引導。

順服聖靈，不只是禱告時的感動，更是在每個選擇中聽主聲音。

殷勤不可懶惰，要靈裡火熱，常常服事主。(羅十二 11) 神的火在我們裡面一經點燃，我們才能憑以過正常的教會(身體)生活，待人接物滿有熱力。

保羅教導我們怎樣與人相處，愛人要真誠不虛假，因為真實是神的屬性，簡單來說就是要我們彼此相愛，能在主裡合而為一。不能合一只因自視太高。我們若能獻作活祭(釘死老我)，靈裡不自我中心，就能為別人而活，要弟兄彼此相愛真的最難實行。當我們願意擺上，用神賜我們的潛能去服事別人，就會慢慢離開自我中心。在群體裡就能活出愛。因為在群體裡我們才看到自己有很多驕傲，受到屈曲也可能想報復，但聖經說，不要以惡報惡，總要盡力與眾人和睦(參羅十二:17-18)。

「在指望中要喜樂；在患難中要忍耐；禱告要恆切。」保羅告訴我們雖然世上有苦難和逼迫，但我們要堅守在主裡的指望，並在苦難中靠主常常喜樂(腓四：4，帖前五：16)。這種喜樂不是裝出來的，而是發自內心，是聖靈結的果子。除了在指望中要喜樂，他還說在患難中要忍耐，雖然患難是命定的(帖前三：3)。忍耐等候什麼呢？當然是主耶穌基督的再來。保羅還要我們專心、常常和恆切的禱告。這跟主耶穌說的比喻(路十八：1-8)，要人常常禱告，不可灰心，意思一樣。

最後基督徒既然都是主內弟兄姐妹，是基督大家庭裡的一份子，幫補或接濟有缺乏和需要的人，是每一個人的責任。推而廣之，今天富有的教會也應該幫助其他地區有需要的小教會。除了接濟有需要的人，保羅還要我們出於忠心和愛心款待客旅。什麼是基督徒真實的團契和小組？不是只每週聚一次，而是學習同樂同哭，彼此陪伴承擔，一起經歷上帝的恩典和力量，也用謙卑的心一起事奉。沒有一個人是孤單的，因為有主和弟兄姊妹在我們身旁。這就是靈火的引導——不是照自己的路走，而是照主的旨意前行。

世人追求「成功感」；門徒追求「順服感」。

世人為名為利燃燒；門徒因聖靈燃燒。

🔥 屬靈應用：

當靈火燃燒，我們的服事不再是勉強，而是甘心；不為被看見，而為榮耀主名。

### （三）「愛火」（炭火）——熊熊愛火化干戈

「不要以惡報惡；眾人以為美的事要留心去做。若是能行，總要盡力與眾人和睦。親愛的弟兄，不要自己伸冤，寧可讓步，聽憑主怒（或譯：讓人發怒）；因為經上記著：「主說：『伸冤在我，我必報應。』」所以，「你的仇敵若餓了，就給他吃，若渴了，就給他喝；因為你這樣行就是把炭火堆在他的頭上。」你不可為惡所勝，反要以善勝惡。」（羅十二 17-21）

#### 第三把火，是愛的火——愛火。

當聖火使我們分別為聖，靈火使我們順服神，最終的結果就是愛火燃起。

這愛不是理性的「我該愛」，而是心中自然流露的「我願意愛」。

反而“你的仇敵若餓了，就給他吃，若渴了，就給他喝，因為你這樣行，就是把炭火堆在他的頭上。”（羅十二 20）對於敵視、反對、不信真道的人，我們裡面的這把聖火，要燒到凡與我們接觸的人身上。這火要把對方頑固的思想完全熔化。「把炭火堆在敵人頭上」，這是古代人對待仇敵的一種懲罰方式，就是在俘虜，或是敵人的頭上放置炭火，是一種非常不人道的酷刑方式，這可迫使敵人招供，或是迫使對方屈就、投降。但是聖經箴言書卻寫下了不一樣的教訓說：「你的仇敵餓了，就給他吃，渴了，就給他喝。你這樣做，會使他臉紅耳赤，羞慚交加，上帝也要報答你。」（箴言廿五：21-22）這不是一種報復的方式，應該是一種以愛勝過仇恨的方法。跟基督耶穌在山上寶訓中的教導相同，就是要用更多的愛來消滅仇恨，用更多的慈愛來減少敵對，這樣做，不但是往良善的方向，其實，真正會反省的人（仇敵），面對這種

善待的際遇，也會感受到更大的「痛苦」。

我們看見神的偉大，凡事就能等候，要以善勝惡，善要親近，不要被惡綁住，反要以善勝惡。彼此相愛，彼此饒恕，冒犯你的人要祝福他，這是神給我們的誠命，讓我們可以勝過一切的惡，很多惡是不自知的，唯有看見神的偉大，才能活出愛，才能一心一口地榮耀神。不論猶太人、外邦人、不同宗派的人，都要活出合一。愛火能融化仇恨、瓦解冷漠。當我們被聖靈充滿，愛不再是命令，而是自然。

禱告能幫助我們得著能力活出信仰，去愛所有的人，因為每個人都是按上帝形象所造的。當我們向上帝呼求，祂會幫助我們消除與鄰舍之間的隔閡，並建立起和平的橋梁。

在美國九月 21 日「美國轉折點」舉辦追思會活動中致詞悼念，表示將會延續柯克的遺志，並宣稱已原諒了那個年輕人，也就是槍殺她丈夫的兇手羅賓森（Tyler Robinson）。她引用耶穌在十字架上的話，「父啊，請原諒他們，因為他們所做的，他們不曉得。」「我原諒他。因為這是基督所做的。仇恨的答案不是仇恨。」這句話引起了整個體育館的共鳴，讓數萬名觀眾起立致敬。

#### 四、自己的感受

弟兄姊妹們，門徒的生命就是一個「火熱」的生命。

「因為聖火，讓我們老我破碎，新我讓聖靈掌權，帶出愛與合一」「因為靈火，讓我們熱情服事神」「因為炭火，讓我們以善勝惡」。

保羅在羅馬書十二章最後說：「不要為惡所勝，反要以善勝惡。」（羅十二:21）




這正是門徒生命的結語——三把火的合一。

總結「聖火」（熱誠事奉上帝）、「靈火」（持續連結主）、「愛火」（實踐真愛）三者的關係。靈火（內在連結）→ 點燃 → 聖火



（熱誠事奉） 結出愛火（愛人如己）。

呼召： 鼓勵聽眾檢查自己內心是否有這三把火持續燃燒。藉著順服聖靈，讓這三把火成為我們一生成為門徒的動力與標記。

-  聖火——讓我們活得聖潔。
-  靈火——讓我們活得有力。
-  愛火——讓我們活得有溫度。

當這三把火在我們裡面燃燒，教會就不再冷淡，信仰就不再枯乾；

這火不但照亮我們自己，也能照亮世界的黑

只要門徒三把火，「因為聖火，讓我們老我破碎，新我讓聖靈掌權，帶出愛與合一」「因為靈火，讓我們熱情服事神」「因為炭火，讓我們以善勝惡」。

## 五、結論

“你們要先求他的國和他的義，這些東西都要加給你們了”（馬太福音六章 33 節）。我們可以以這些非常棒的話語為生。把神放在第一位的時候，讓聖火燃燒，引起靈火與愛人。會將平安、喜樂和滿足充滿你。

這三把火相輔相成，形成一個屬靈的良性循環：我們越親近神（聖火），就越被聖靈充滿（靈火）；越被聖靈充滿，就越能活出基督的愛（愛火）；而當我們用愛去服事人時，我們又會更深地經歷神的同在和恩典，從而讓聖火燒得更旺。

求主今天點燃我們生命中的這三把火，讓我們不再是冰冷、形式化的教徒，而是成為一個火熱、能影響世界的真門徒！我們的服事將是大有力道與果效。如此，我們的教會、家庭、工作將會重新得力。邁向宣教目標，將指日可待。

## 討論題綱：

1. 請分享你個人在生活中是否渴望上帝帶來聖火（聖潔的心）靈火（順服的靈）愛火（捨己的愛）？
2. 你認為基督徒得勝生活的確據是什麼？
3. 你曾為主受苦嗎？請分享你如何得勝的見證。

## 代禱事項：

1. 為身邊尚未認識主的親友轉向上帝代禱，願他們能認識三一上帝，感受到上帝的愛，抓住上帝所預備的基督耶穌與聖靈，讓聖火燃燒，把生命主權交給上帝。
2. 為正在為主受苦的兄姊代禱，求主憐憫，讓萬事互相效力的上帝，堅固眾人的信心，與上帝同行，經歷「聖火、靈火與愛火」，榮耀上帝。

## 祈禱文：

親愛的阿爸父！感謝祢長闊高深的愛，賜下愛子基督耶穌替贖我們的罪。感謝主耶穌成為我們的長兄，讓我們效法，並牽著我們的手走人生道路。也感謝祢差派聖靈，時時用言語所不能表達的歎息為我們禱告。阿爸，求祢讓我們長出信心，因著聖火，經歷靈火與愛火，倚靠祢來勝過肉體的本性與一切的屬靈爭戰，使我們能在生活中榮耀祢。奉主耶穌基督的名，阿們！

## 行動參考方案：

1. 準備屬靈筆記本，每天寫下你如何經歷上帝的恩典「聖火、靈火與愛火」，在什麼處境、決定、行動得勝（日期／事件／你的決定／上帝的行動／結果）。
2. 落實每日讀經與禱告親近上帝，求主開你的心眼，認識大能與行動的上帝，預備自己經歷「聖火、靈火、愛火」，在即將到的聖誕節期（福音月）傳揚救贖的福音，榮耀上帝。